

番禺区政协 2017 年部门预算

(完善公开 2)

目 录

第一部分 番禺区政协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区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一、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当年未公开此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番禺区政协概况

一、番禺区政协主要职能

番禺区政协主要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围绕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履行职能，把加强团结和发扬民主贯穿于政协工作的各个方面，推进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番禺区政协设行政单位 1 个（包含 1 个办公室、6 个专委会）；事业单位 0 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 0 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0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0 个、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0 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0 个、经费自筹事业单位 0 个、公益三类事业单位 0 个、经营服务类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番禺区政协 2017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含 1 个办公室，6 个专委会）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总编制人数 19 人，在职实有人数 30 人（含区领导单列编制 6 人），其中：行政编制 27 人、后勤服务人员 3 人。离退休人员 42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41 人。政府雇员 4 人。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8 人。

与 2016 年对比，编制人数增加（减少）0 人，在职实有人数增加 1 人，离休人员减少 0 人，退休人员增加 5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17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番禺区政协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2336.22 万元（详见表一），其中：本年收入 2336.22 万元，占收入预算 100%；本年支出 2336.22 万元。

二、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番禺区政协 2017 年度收入预算 2336.22 万元（详见表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2336.2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2336.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 1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其他各类资金 0 万元，占 0%。

三、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预算 2336.22 万元（详见表三）。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1873.46 万元，占支出预算 80.19%，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19.7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5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9.17 万元；项目支出 462.76 万元，占支出预算 19.81%，其中：经常性项目 456.8 万元，一次性项目 5.96 万元；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0 万元，占支出预算 0%。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7.2 万元，占 31.98%；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政协事务）支出 456.8 万元，占 19.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93 万元，占

24.7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05 万元，占 0.73%；住房保障支出 491.55 万元，占 21.05%；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44.69 万元，占 1.91%；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1.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2336.22 万元（详见表五），比上年预算增加 242.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73.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4.21 万元，主要是根据国家政策增加安排在职人员基本工资和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及相应的住房改革支出；项目支出 462.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7 万元，主要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有关规定，根据实际情况精简节约。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8.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5.55 万元，增长 0.38%，主要是根据国家政策增加安排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1.69 万元，增长 16.43%，主要是根据国家政策增加安排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47 万元，增长 98.72%，主要是增加了年度达标计生奖的发放标准及发放连续三年计生达标奖。

住房保障支出 491.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6.84 万元，增长 27.77%，主要是按照市统一标准增加在职人员及离退休人员住房改革性补贴标准。

（1）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1873.46 万元（具体详见表六）

（2）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462.76 万元，其中：经常性项目 456.8 万元、一次性项目 5.96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七）。

2.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0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九）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1.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0 万元（详见表八）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支出 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项目支出 0 万元，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 万元，占 0%；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 万元，占 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0 万元，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21.4 万元（详见表十），与上年预算支出持平。

1.因公出国（境）经费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3.公务用车运行费 10.5 万元，用于保障 5 辆一般公务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和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的运行，与上年预算持平；

4.公务接待费预算 8.9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73.6 万元（详见表十），主要用于 2017 年番禺区政协全体会议、常委会议、政情通报会、政协委员学习日等会议所需场租、食宿等费用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 19.7 万元，下降 21.11%，主要是贯彻落实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坚持简朴办会。

六、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0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十一）。

七、预算绩效评审项目情况

根据广州市番禺区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番禺区 2017 年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番财[2017]49 号）规定，番禺区政协纳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审的项目 0 个，涉及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详见表十二）。

八、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637.28 万元。

第三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7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7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2336.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8.69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36.22	政协事务支出	1248.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9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77.62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抚恤	1.31
三、事业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05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05
五、上级补助收入	0.00	住房保障支出	491.55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住房改革支出	491.55
七、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336.2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336.22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转下年	0.00
九、财政应返还额度	0.00		
十、上年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2336.22	支 出 总 计	2,336.22

表二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区级财政专项资金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2,336.22	1,873.45	619.77	174.52	1,079.17	462.76	456.80	5.96	0.00
			138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2,336.22	1,873.45	619.77	174.52	1,079.17	462.76	456.80	5.96	0.00
			138001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2,336.22	1,873.45	619.77	174.52	1,079.17	462.76	456.80	5.96	0.00
201	02	01		行政运行（政协事务）	747.20	747.20	581.40	165.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政协事务）	456.80	0.00	0.00	0.00	0.00	456.80	456.80	0.00	0.00
201	02	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44.69	38.73	38.37	0.36	0.00	5.96	0.00	5.96	0.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77.62	577.62	0.00	8.36	569.26	0.00	0.00	0.00	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31	1.31	0.00	0.00	1.31	0.00	0.00	0.00	0.0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17.05	17.05	0.00	0.00	17.05	0.00	0.00	0.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7.43	97.43	0.00	0.00	97.43	0.00	0.00	0.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94.12	394.12	0.00	0.00	394.12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7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7年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2,336.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8.69	1248369	0.00	0.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	2,336.22	政协事务支出	1248.69	1248.69	0.00	0.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93	578.93	0.00	0.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77.62	577.62	0.00	0.00
		抚恤	1.31	1.31	0.00	0.0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05	17.05	0.00	0.00
		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05	17.05	0.00	0.00
		住房保障支出	491.55	491.55	0.00	0.00
		住房改革支出	491.55	491.55	0.00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336.2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336.22	2336.22	0.00	0.00
		结转下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收 入 总 计	2,336.22	支 出 总 计	2,336.22	2336.2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年初预算	调整后 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 利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支 出	小计	经常性 项目	一次性 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2,093.68	3,090.63	2,923.19	94.58	2,336.22	1,873.45	619.77	174.52	1,079.17	462.76	456.80	5.96
			138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2,093.68	3,090.63	2,923.19	94.58	2,336.22	1,873.45	619.77	174.52	1,079.17	462.76	456.80	5.96
			138001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2,093.68	3,090.63	2,923.19	94.58	2,336.22	1,873.45	619.77	174.52	1,079.17	462.76	456.80	5.96
201	02	01		行政运行（政协事务）	692.22	765.64	685.82	89.57	747.20	747.20	581.40	165.80	0.00	0.00	0.00	0.00
201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政协事务）	456.80	1,196.18	1,113.35	93.08	456.80	0.00	0.00	0.00	0.00	456.80	456.80	0.00
201	02	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54.12	159.14	159.14	100	44.69	38.73	38.37	0.36	0.00	5.96	0.00	5.96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6.23	577.24	572.67	99.21	577.62	577.62	0.00	8.36	569.26	0.00	0.00	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01	4.28	4.28	100	1.31	1.31	0.00	0.00	1.31	0.00	0.00	0.0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8.58	8.58	8.36	97.44	17.05	17.05	0.00	0.00	17.05	0.00	0.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0.03	101.30	101.30	100	97.43	97.43	0.00	0.00	97.43	0.00	0.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54.69	278.27	278.27	100	394.12	394.12	0.00	0.00	394.12	0.00	0.00	0.00

备注：1、“调整后预算”包括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部门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调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市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口径一致。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预算金额	其中: 主要经济分类“款”级科目预算											
			办公费	印刷费	水费	电费	物业管理费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 接待费	劳务费	工会 经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8	9	11	13	16	17	18	21	23	25
	合计	174. 52	57. 2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19. 00	3. 96	10. 50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 会议广州市番禺区 委员会办公室	174. 52	57. 2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19. 00	3. 96	10. 50
138001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 会议广州市番禺区 委员会办公室	174. 52	57. 2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19. 00	3. 96	10. 50

备注: 该表中的第 3 栏的“预算金额”应与“表五”第 13 栏“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金额保持一致。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部门项目）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462.76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462.76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462.76
				经常性项目			456.80
201	02	02	138001	政协主席会议、常委会议重点调研课题经费	每年政协主席会议、常委会议要组织委员开展重点课题调研视察活动。		13.80
201	02	02	138001	政协委员履职学习资料经费	根据《政协章程》，结合政协委员履职组织形式调整的需要，参照市政协及区人大做法，每人600元/年。		18.00
201	02	02	138001	补助政协镇街工作室专项活动经费	经区政府同意（番府办函[2014]662号），补助政协各镇街工作室专项活动经费，每个镇街4万，共640000元，从2015年起纳入部门预算。		64.00
201	02	02	138001	老领导活动经费	政协共有离退休老领导40多人，每年都组织他们视察参观、学习座谈，了解番禺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把脉支招。		8.00
201	02	02	138001	百越艺术研究会经费	政协百越艺术研究会是政协广泛联系政协委员和各界朋友的重要桥梁和纽带，是交流会友的重要平台。自成立以来，为政协开展文化交流、凝聚各界朋友起到积极作用。自2012年以来此项经费已经列入财政预算。		20.00

201	02	02	138001	政协全会闭会期间工作室委员活动经费	根据《政协章程》，结合政协委员履职组织形式调整的需要，按每人2500元/年（其中2000元由工作室统筹使用，500元由界别小组统筹使用），政协委员（不含港澳委员）及工作人员超过300人，所需经费750000元。		75.00
201	02	02	138001	政协全会闭会期间委员活动经费	根据《政协章程》，结合政协委员履职组织形式调整的需要，参照市政协及区人大做法，按每人1500元/年，政协委员288人（含港澳委员），共432000元。		43.20
201	02	02	138001	专委会经费	政协现有6个专委会，用于组织专委会成员开展调研视察、学习培训并召开座谈会，及组织界别委员小组活动。		30.00
201	02	02	138001	政协全会经费	参照去年做法，按照一类会议标准，本年度全会会议会期三天。		70.60
201	02	02	138001	常委会议学习培训视察费	2016年底由于进行了换届选举，未能组织政协常委会议组成人员进行学习培训。按照《政协章程》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等相关规定，要保证委员的学习时间及学习效果，常委会议组成人员每年参加不少于5天的集中培训，2017年需要对新一届常委会组成人员安排培训、学习和视察等活动。		24.80
201	02	02	138001	理论研究分会经费	政协每年要组织理论研究分会成员调研考察、学习培训，撰写调研报告，安排会议。		2.00
201	02	02	138001	政协委员学习日经费	每年1次，时间半天。		1.00
201	02	02	138001	政协运动会经费	政协每年组织政协委员参加市政协运动会，以球会友，增进友谊。安排政协委员进行运动培训，购买体育用品等。		5.00
201	02	02	138001	接待费	政协每年有来自全国、省、市、区（县）兄弟单位及各级领导单位来番禺指导工作，参观学习，考察调研，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8.90
201	02	02	138001	非驻会领导补助	政协非驻会主席日常经费补助。		3.00

201	02	02	138001	政协各镇街工作室主任会议	区政协每半年组织全区16个镇街工作室主任、副主任召开会议，交流学习，部署工作。		1.00
201	02	02	138001	历届委员联谊会经费	政协每年要组织历届委员联谊会会长、理事和委员参观学习，召开会议，联谊交流，一直以来此项经费都列入财政预算。		13.50
201	02	02	138001	政情通报会经费	每年1次，时间半天。		1.00
201	02	02	138001	港澳委员视察经费	政协每年要组织港澳委员回乡视察，共聚乡情，增进友谊，期间要安排食宿、调研视察、会议等。		22.00
201	02	02	138001	社情民意工作经费	收集社情民意是政协的一项重要工作，政协鼓励委员多调研，撰写调研报告，收集后向区委、区政府反馈，为番禺建设建言献策，期间需要召开会议，学习培训，安排调研。		2.00
201	02	02	138001	文史资料专项经费	因为本年度区政协要出版一本有关番禺历代宗祠的史书，编印数超过3000册。此外还要组织开展相关调研活动，所需经费8万元。		8.00
201	02	02	138001	政协工作室主任、工作人员学习、培训专项经费	2013年我区根据《中共广州市番禺区委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决定》建立镇街政协工作室，现我区共有16个镇街工作室，每年组织工作室的主任及工作人员到外地调研考察，学习先进经验，安排工作会议、培训学习等。		22.00
				一次性项目			5.96
201	02	99	138001	区长常委专项资金	2016年结转		5.9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年初预算	调整后 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 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38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1、“调整后预算”包括市本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部门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调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口径一致。

区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类	款	项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3800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部门名称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21.40	2.00	0.00	10.50	8.90	93.30	21.40	2.00	0.00	10.50	8.90	73.60
138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 会议广州市番禺区 委员会办公室	21.40	2.00	0.00	10.50	8.90	93.30	21.40	2.00	0.00	10.50	8.90	73.60
138001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 会议广州市番禺区 委员会办公室	21.40	2.00	0.00	10.50	8.90	93.30	21.40	2.00	0.00	10.50	8.90	73.60

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政府采购预算合计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1	2	3	4	5	6	7	8
138001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项目起止时间	2017年项目 预算金额	项目内容及 资金支出方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上年度项目 绩效完成情况
1	中国人民 政治协商 会议广州 市番禺 区委员会 办公室				0.00				
2									
3									
4									
5									
6									
7									
8									

- 备注：1. “项目属性”栏可选以下三类：新增项目、持续项目、跨年度项目。
2. “资金支出方向”请按经济分类科目填写，如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等。
3.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请填写三个以上关键指标的内容及预计完成值，如：体育场馆开放率达到 70%。
4. “上年度项目完成情况”请填写上年度预算完成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当年未公开此表）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州市番禺区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17年预算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类	款		
1	2	3	4
合 计			1873. 4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9. 77
301	01	基本工资	130. 93
301	02	津贴补贴	445. 81
301	03	奖金	0. 00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 88
301	06	伙食补助费	0. 00
301	07	绩效工资	0. 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 7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 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 02
302	01	办公费	57. 25
302	02	印刷费	0. 00
302	03	咨询费	0. 00
302	04	手续费	0. 30
302	05	水费	0. 00

302	06	电费	0.00
302	07	邮电费	3.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	11	差旅费	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	13	维修（护）费	0.00
302	14	租赁费	0.00
302	15	会议费	0.00
302	16	培训费	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	26	劳务费	19.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3.96
302	29	福利费	19.5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8.15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9.17
303	01	离休费	19.13
303	02	退休费	550.13
303	05	生活补助	1.31
303	07	医疗费	0.00
303	09	奖励金	17.05
303	11	住房公积金	97.43
303	13	购房补贴	394.1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5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4.5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	99	其他支出	0.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

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捐赠收入：填列单位按《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通知》（财综〔2004〕53号）规定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

十六、其他收入：填列单位除上述收入外的非税收入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

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六、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七、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八、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